中共常州市金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委员会

坛建党委发〔2018〕6号

2018年度住建委党建工作要点

机关各科室、各企事业单位、各支部：

2018年住建委党建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决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这个根本政治责任，牢牢把握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这个根本原则，牢牢把握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这个指导方针，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重点，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全面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统筹推进高素质专业化干部人才队伍建设，精心组织住建文化建设，不断提高党建科学化水平，为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健康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一、坚持思想建党、教育为先，着力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1.明确学习要求。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以“两学一做”为基本内容，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把思想教育作为首要任务，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确保党的组织充分履行职能、发挥核心作用，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的部署要求，把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作为加强基层党建工作的重要载体，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抓出实效。

2.突出学习重点。一是继续深化党章党规党纪的学习。组织广大党员深入学习党章，开展党章党规宣讲辅导。支部书记、科室单位负责人要带头讲党课，切实把党章党规党纪学习抓在手上，落实在行动上。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养成纪律自觉，守住为人做事的基准和底线，树立崇高道德追求。二是继续抓好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学习，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三中全会精神作为住建党建的重大政治任务。组织全体党员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系统学、深入学、跟进学。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分领域、分专题学习。每季度要召开一次党员大会，开展专题研讨。着力加强对各支部单位学习情况和专题研讨情况的调研督查，总结经验、着力提高学习质量。

3.拓展学习载体。扎实开展好 “政治合格大讨论、党的组织生活规范年、服务发展比贡献”三项主题实践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带头开展政治思想教育和党性实践锻炼，模范遵守组织纪律，认真履行党员义务。用好“住建讲堂”等重要载体，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党史回眸、歌咏比赛、党员风采展示、演讲比赛、十九大精神集中宣讲等系列活动。

4.注重学习实效。把“两学一做”作为锤炼党性的基本功、必修课，切实增强党的意识和党员意识，班子成员要以党员身份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与党员一起学习讨论、一起查摆解决问题、一起接受教育和监督。带头做合格党员、合格领导干部。在落实区委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难度大、进展慢的工作当中，以榜样的力量推动各项工作得到落实。

二、坚持制度建党、突出责任，着力推进机关党建规范化建设

1.严格落实党建基本制度。结合党建工作新常态，深入学习《机关党建制度规程汇编》，按照要求认真填写《党支部工作记录》，严格按照上级要求使用《中国共产党党员活动证》，真实客观地记录党员参加学习教育、组织生活、发挥作用等情况。做好党建资料归档工作。严格落实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规定，按月足额交纳党费。认真落实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七一”和春节前抓好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的帮扶慰问。

2.严格落实支部党建联系点制度。深化基层党组织结对共建，党委班子成员带头建立联系点，通过定期参加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党建主题日活动、讲党课等，加强对党支部落实组织生活制度的具体指导。

3.严格落实述职评议制度。健全完善定责述职评议问责“四位一体”的基层党建责任体系。各单位负责人要向支部述职，支部书记要向委党委述职，并接受党员群众评议。党委将在12月底组织召开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大会。

三、坚持组织建党、提升素质，着力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

1.加强党组织规范化建设。贯彻落实区级机关工委《关于加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的意见》，开展标准化党支部的建设和党建品牌、“四有一责”党建示范点评选活动，争创1-2个党建示范点。完善党支部健全各项工作制度，选优配强支部班子。及时做好人员调整后支部委员的补选工作。积极参加区里举办的各类培训班，加强对党务干部的培训，不断增强管党责任意识，提高履行“一岗双责”能力，把党的建设与业务工作有机融合，统筹推进、一体提升。

2.加强干部管理工作水平。严格贯彻落实《镇（区、街道）、区级机关部门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管理办法》，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加大干部轮岗交流力度，重点向基层一线、项目建设一线充实干部。更加注重干部在基层一线经历和实际工作中的表现。注重把干部考核的功夫放在平时，“全景式”考察研判干部日常表现。

3.推进住建人才队伍建设。努力构建高素质复合型人才队伍。采用以老带新、教育培训、实践锻炼、轮岗交流等方式，做好住建人才的培养工作。通过定期推荐、考核和对职称、执业资格等进行调查，完善住建系统后备干部及人才库建设。注重在一线检验淬炼年轻干部，保持年轻干部配备动态平衡。统筹做好女干部、党外干部的培养选拔工作。继续高标准实施“住建行业万人教育培训计划”和开展“突出贡献奖”评选工作。

4.做好发展党员工作。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发展党员和党员管理工作的意见》，坚持谁培养谁负责、谁考察谁负责、谁发展谁负责，严格执行发展党员程序，把好党员“入口关”。严格政审、考察、公示等各个环节，规范入党材料，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教育培训，确保党员发展质量。

四、坚持舆论宣传、真抓实干，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1.加大宣传工作力度。围绕全区“两个加快攻坚突破年”工作部署，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攻坚2018”大型新闻行动为抓手，突出两个加快，强化攻坚突破。围绕新城建设、老城改造、区域供水、住房保障等民生工程加大宣传力度，打造和谐人居环境。创新宣传形式，加强与新闻媒体的合作，充分利用本地电视、报刊、电台和新媒体网站等宣传载体和平台，实现全方位、多角度、多形式的宣传报道。把握舆论导向，加强对社会舆情、网络舆情的关注、收集和分析研判，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迅速作出反应和提出对策，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2.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围绕全区“文明城市建设提升年”活动和深化文明城市建设街（巷）长制和社区网格化管理的有关要求，结合住建委工作实际，制定2018年文明城市建设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强化落实，确保道路完好、绿化美化、亮化覆盖、排水畅通、工地整洁，使文明城市建设工作更加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巩固和开展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大力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建设，把志愿服务融入文明城市建设，形成全员共同参与建设全国文明城市的浓厚氛围。

3.加强统战工作。广泛宣传统战政策及其重大意义，有效提高建筑企业对统战工作的知晓度。通过召开全区建筑业座谈会，听取企业家对住建工作的意见建议，鼓励、支持企业家积极为金坛建筑业发展建言献策。加强对新生代企业家的教育培训，引导建筑企业家特别是年轻一代听党话、跟党走。强化海外统战工作，对在“一带一路”等海外开展施工的建筑企业加强联系，给予关心。

五、坚持聚焦问题、正风肃纪，着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1.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为抓手，积极推动党委主体责任落地落实。基层党组织书记要坚持权责统一。委领导班子成员要切实担负起“一岗双责”的政治责任，对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实施、同检查。

2.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各单位要结合各自的重点工作认真排查工程建设、项目监管等方面的廉政风险区，把落实主体责任与业务工作、职责履行有机结合起来，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到实处。深入推进“廉洁示范工程”创建工作，建设工程开工前党支部书记与项目负责人签订廉政建设责任书。

3.深化党风廉政教育。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宗旨意识、党性党纪和廉洁自律教育，大力推进住建文化、廉政文化建设。重视发挥反面典型的警示作用，适时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汲取教训、引以为戒。经常性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对苗头性、倾向性或轻微违纪问题及时谈话提醒、约谈批评、函询诫勉，使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充分发挥党内监督作用。

4.自觉接受派驻组监督。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准则》、《党内监督条例》等党纪党规的标准和要求，自觉接受派驻机构的监督，为派驻机构履职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氛围。全力支持配合上级巡视（巡察）机构开展工作，积极主动接受组织和群众的监督。

六、坚持“党建带三建”、开展活动，建设活力工会群团

1.重视离退休老干部工作。加强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建设，全面落实离退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增强精准服务意识，带着责任和感情地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更好地满足老同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支持老干部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健身、娱乐等活动，倾听老干部的呼声，充分发挥离退休老干部的丰富经验和聪明才智，为住建事业健康发展献计献策。

2.提升工会妇委工作活力。积极探索和创新工作方式，不断完善职工之家软硬件设施；谋划开展基层职工欢迎的各类文体活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岗位练兵和技能比赛，关爱外来建筑务工人员，办好外出施工职工“流动课堂”。创新“三八妇女节”活动，增强妇女组织的凝聚力和感召力。广泛开展文明礼仪、爱心帮扶、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题讲座等活动，继续传承住建系统“留守子女”关爱工程，提升住建系统妇女工作的整体水平。

3.发挥青年团员才智。加强团组织建设，增强基层团支部活动。重点开展好住建系统“青年行”学习会活动，满足青年熟悉住建委各部门工作，成长为高素质复合型人才的需要。拓展工作方向，创新活动形式，组织团员青年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组织开展文体交友类活动。深化青年志愿者活动，将“青年文明号”等青年品牌发扬光大。在此基础上，结合我委重点工作，持续推进青年突击队活动，施展青春才智，弘扬不怕吃苦、勇于奋斗的青年本色，凝心聚智，筑就一支合力强大的青年队伍。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委员会

2018年3月13日

常州市金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3月13日印发